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内容

本个人资料收集声明是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以下简称为「条例」)的规定而编制。

1. 收集个人资料的目的

香港理工大学（以下简称为「理大」）将会收集、保存、处理、使用及（在香港或境外）转移阁下向理大提供的个人资料，用作以下用途：

- 处理阁下有关服务、活动及设施的查询、登记或要求事宜；
- 与阁下联络沟通；
- 协助落实理大政策并监测其执行过程；
- 协助理大根据任何适用程序、法例、法规或法庭命令（不论在香港或境外）遵守任何政府、法定、监管或执法机关的要求、有效法律程序及条例规定义务；
- 进行质素核证、调查、检讨工作、统计分析及相关研究；及
- 其他与上列任何一项有直接关系的用途

除列明非必要的资料外，阁下必须向理大提供所需的个人资料。如未能提供全部所需资料，理大可能无法处理阁下需要的活动、服务或设施、或联络沟通。

2. 披露及转交个人资料

理大会保密你的个人资料，只批准经授权的人士查阅及处理使用。理大可能因以上第一节所列目的，把你的个人资料转交予在香港或境外代表理大从事活动的服务供货商或承办商。

理大可能根据法律规定，以及应执法机构、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或在必须保护理大权利及资产的情况下披露你的个人资料。

3. 查阅及修正个人资料

阁下有权要求查阅及修正理大所持有你的个人资料。根据条例规定，所有查阅及修正资料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致函至香港九龙红磡香港理工大学环球事务处或电邮至 polyu.global@polyu.edu.hk。理大将征收处理查阅数据要求的费用。



4. 安全、准确及保留个人资料

理大采取合理措施，防止遗失数据、或他人挪用、擅自使用或毁坏数据。理大也采取合理措施，确保其持有作相关用途之全部个人资料为准确、完整、正确及可靠。

理大根据其数据及记录保存政策保存你的个人资料。

5. 私隐政策声明

有关理大的私隐政策声明，请浏览以下网址：

https://www.polyu.edu.hk/web/sc/privacy_policy_statement/index.html

附注: 本中文译本仅供参考。如有歧义，须以英文版本为准。